

代数·1

高中数学
发散思维辅导

安徽教育出版社

高中数学发散思维辅导

代数•1

安徽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宏金

装帧设计 王邦德

(皖)新登字03号

高中数学发散思维辅导

代数 1

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金寨路283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定远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印张: 9.75 字数 21 000

1991年9月第1版 1992年元月第2次印刷

印数 5,001—15,000

ISBN7—5336—0931—X/G · 1382

定价: 3.40元

再版前言

发散思维作为一个新的教研课题，已受到广大师生的高度重视。发散思维具有多端性、变通性、独特性的特点，即思考问题时注重多途径、多方案，解决问题时注重举一反三、触类旁通，这与数学知识的思维特征极为相似。因此，在中学阶段，结合数学教学，正确培养和发展学生的发散思维能力，对造就创造型人才，至关重要。

有鉴于此，应出版社之约，我们在长期教学实践的基础上，编写了这套《高中数学发散思维辅导》。全套书紧扣教学大纲和现行数学课本分成四册，即《代数》（1，2）、《立体几何》、《平面解析几何》。每册均按课本章节编写，每章由知识系列、发散点分析、发散思维辅导、练习题（A）、（B）四部分组成。练习题多是以课本中的习题为基础，围绕下述各种发散思维形式，加以改造设置的。家长借此可以检查学生对课本各章节知识的掌握程度；学生借此可以评估课堂学习的效果。

知识系列——将课本各章知识加以归纳、概括，为引导学生展开发散思维奠定理论基础。

发散点分析——指明各章知识网络中进行发散思维的“结点”，启发和诱导学生逐步进入发散思维空间。

发散思维辅导——借助具体实例，采用题型发散、解法发散、纵横发散、变更命题发散、转化发散、综合发散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多思、多解、多变的解题辅导。题型发散是将

发散点生发的典型问题，变换其题型，进行发散思维；解法散则通过一题多解多题一解等方法变换，进行发散思维；纵发散是通过两个或多个发散点间的联系，以及发散点与其它知识点间的联系，借助例题形成发散思维；变更命题发散是通过变更命题的形式，或维持原命题的条件而改变结论，或改变命题的条件而维持原结论不变，或同时改变原命题的条件、论来进行发散思维训练。转化发散是通过保持原命题的实质变换其形式来进行发散思维训练；综合发散是通过教材各章散点之间的联系，数学各科间的相互联系，数学与其它学科间的联系来进行发散思维训练。

本套书可作为普通高中、中专学生学习数学的辅导读物。可作为高中生、社会青年进行高考复习的参考资料。

本套书是由汪继威、倪承源、郭之尔、齐韵芬集体编著。结合现行教材编著数学发散思维读物是一种新的尝试，资匮乏，再说编者水平有限，谬误之处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指正。

编者

1992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幂函数、指数函数和对数函数	1
知识系列.....	1
发散点分析.....	8
发散思维辅导.....	12
练习题(A).....	80
练习题(B).....	83
第二章 三角函数	87
知识系列.....	87
发散点分析.....	89
发散思维辅导.....	93
练习题(A).....	158
练习题(B).....	162
第三章 两角和与差的三角函数	166
知识系列.....	166
发散点分析.....	167
发散思维辅导.....	171
练习题(A).....	268
练习题(B).....	271
总复习练习题(A).....	276
总复习练习题(B).....	279
答案与提示.....	281

第一章 幂函数、指数函数 和对数函数

知 识 系 列

一、集合及其相互关系

集合是数学中一个不加定义的原始概念,通常是这样描述的:将所研究的对象看作一个整体,便形成了集合。集合中的对象叫做集合中的元素;通常用大写拉丁字母表示集合,用小写拉丁字母表示集合中的元素。

(1)子集 如果集合 A 中的元素都是集合 B 中的元素,则集合 A 叫做集合 B 的子集,记为 $A \subseteq B$;若 $a \in A$,可推出 $a \in B$ 。

若集合 A 是集合 B 的子集,且 B 中至少有一个元素不属于 A ,则 A 叫做 B 的真子集,记为 $A \subset B$ 。

设 A 、 B 是两个集合,若 $A \subseteq B$,且 $B \subseteq A$,则称集合 A 与集合 B 相等,记为 $A = B$ 。

空集是任何集合的子集,任何集合是它本身的子集。

显然,若 $A \subseteq B$, $B \subseteq C$,则 $A \subseteq C$;若 $A \subset B$, $B \subset C$,则 $A \subset C$ 。

(2)交集 由所有属于集合 A 且属于集合 B 的元素所组成的集合,叫做 A 与 B 的交集,记为 $A \cap B$;即 $A \cap B = \{x | x \in A \text{ 且 } x \in B\}$ 。

对于任何两个集合 A 、 B ,有 $A \cap B = B \cap A$, $A \cap \phi = \phi$, $A \cap A = A$ 。

(3)并集 由属于集合 A 或属于集合 B 的所有元素组成的集合叫做 A 与 B 的并集,记为 $A \cup B$;即 $A \cup B = \{x | x \in A \text{ 或 } x \in B\}$ 。

对于任何两个集合 A 、 B ,有 $A \cup B = B \cup A$, $A \cup \phi = A$, $A \cup A = A$ 。

(4)补集 在研究过程中,一些集合常常都是某一个集合的子集,这某一个集合叫做这些集合的全集,用“ I ”表示.

若集合 $A \subseteq I$, 由 I 中所有不属于集合 A 的元素组成的集合,叫做集合 A 在 I 中的补集,记为 $\bar{A}$, 即 $\bar{A} = \{x | x \in I, \text{且 } x \notin A\}$.

对于任何集合 A , 有 $A \cup \bar{A} = I$, $A \cap \bar{A} = \phi$, $(\bar{\bar{A}}) = A$.

二、映射与函数

1. 映射

设 A 、 B 是两个集合,如果按照某种对应法则 f , 对于集合 A 中的任何一个元素,在集合 B 中都有唯一的元素和它对应,这样的对应(包括集合 A 、 B 以及从 A 到 B 的对应法则 f)叫做 A 到 B 的映射,记为 $f: A \rightarrow B$.

若给定一个从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则和 A 中的元素 a 对应的集合 B 中的元素 b 叫做 a 的象, a 叫做 b 的原象.

2. 一一映射

设 A 、 B 是两个集合, $f: A \rightarrow B$ 是从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若在这个映射的作用下,对于集合 A 中不同的元素,在集合 B 中有不同的象,而且 B 中每一个元素都有原象,这样的映射叫做从 A 到 B 上的一一映射.

3. 逆映射

设 $f: A \rightarrow B$ 是从集合 A 到集合 B 上的一一映射,若对于 B 中的每一个元素 b ,使 b 在 A 中的原象 a 和它对应,这样所得的映射,叫做映射 $f: A \rightarrow B$ 的逆映射,记为 $f^{-1}: B \rightarrow A$.

显然,映射 $f: A \rightarrow B$ 也是映射 $f^{-1}: B \rightarrow A$ 的逆映射.

4. 函数

当映射 $f: A \rightarrow B$ 中的原象集合 A 和象集合 B 都是非空数集,且 B 中每一个元素都有原象时,这样的映射 $f: A \rightarrow B$ 叫做从定义域 A 到值域 B 上的函数,记为 $y = f(x)$.

5. 定义域

即自变量的允许值范围.当函数用解析式给出时,定义域就是使式子

有意义的值的集合；当函数由实际问题给出时，其定义域由实际问题确定。

6. 值域

即函数值的变化范围。由于中学遇到的函数基本上是连续函数，所以求函数的值域可以转为求函数的最值。解题时要具体分析，采用恰当的解法。

7. 函数的单调性

函数 $f(x)$ 在它的定义域内给定的区域上，若对于属于这个区间的任意两个自变量 x_1, x_2 ，当 $x_1 < x_2$ 时，都有 $f(x_1) < f(x_2)$ ，则称 $f(x)$ 在这个区间上是增函数；当 $x_1 < x_2$ 时，都有 $f(x_1) > f(x_2)$ ，则称 $f(x)$ 在这个区间上是减函数。

函数在某个区间上是增函数或减函数，就说 $f(x)$ 在这个区间上具有（严格的）单调性，这个区间叫做 $f(x)$ 的单调区间。

8. 函数的奇偶性

对于函数 $f(x)$ 的定义域内任意一个 x ，若 $f(-x) = -f(x)$ ，则称 $f(x)$ 为奇函数；若 $f(x) = f(-x)$ ，则称 $f(x)$ 是偶函数。

一个函数是奇函数，当且仅当它的图象关于原点成中心对称；一个函数是偶函数，当且仅当它的图象关于 y 轴成轴对称。

9. 反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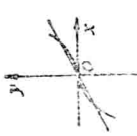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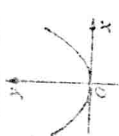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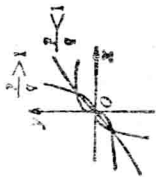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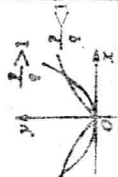
如果确定函数 $y = f(x)$ 的映射 $f: A \rightarrow B$ 是 $f(x)$ 从定义域 A 到值域 B 上的一一映射，则这个映射的逆映射 $f^{-1}: B \rightarrow A$ 所确定的函数 $x = f^{-1}(y)$ ，叫做函数 $y = f(x)$ 的反函数，习惯上写成 $y = f^{-1}(x)$ 。函数 $y = f(x)$ 的定义域、值域分别是其反函数 $y = f^{-1}(x)$ 的值域、定义域。

三、幂函数、指数函数和对数函数

1. 幂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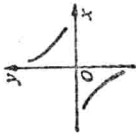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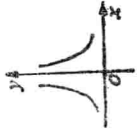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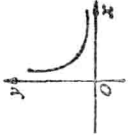
(1) 定义：形如 $y = x^a$ (a 为常数) 的函数叫做幂函数（中学主要讨论 $a \in \mathbb{Q}$ 的情况）。

(2) 性质和图象（见表1—1）。

n		定义域	值域	奇偶性	图 象	共同性质
正 整 数	奇 数	R	R	奇		① 图象是抛物线型 (特殊情况是直线或半支抛物线)
	偶 数	R	$[0, +\infty)$	偶		② 图象都过 $(0, 1)$, $(1, 1)$ 两点
$n > 0$ 正 分 数 $\frac{p}{q}$	q 为 奇 数	R	p 为 奇 数	奇		③ 在 $[0, +\infty)$ 上是单调递增函数
	$p \cdot q \in N$ $q > 1$ $(p, q) = 1$	R	p 为 偶 数 $[0, +\infty)$	偶		

n			定义域	值域	奇偶性	图 象	共同性质
$n > 0$	正 分 数	q 为偶数	$[0, +\infty)$	ϕ 为奇数 $(0, +\infty)$	非奇 非偶		
$n = 0$			$(-\infty, 0)$ $\cup (0, +\infty)$	1	偶		常函数
$n < 0$	负 整 数	负奇数	$(-\infty, 0)$ $\cup (0, +\infty)$	$(-\infty, 0)$ $\cup (0, +\infty)$	奇		① 图象是双曲线型 (特殊情况是半支) ② 图象都过 (1,1) 点
		负偶数		$(0, +\infty)$	偶		

续表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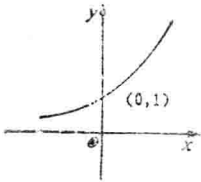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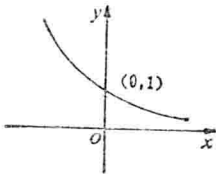
n		定义域	值域	奇偶性	图象	共同性质
$n < 0$	负分数 $-\frac{p}{q}$ $q \in N,$ $p \in N,$ $q > 1,$ (p, q) $= 1.$	$(-\infty, 0)$ $\cup (0, +\infty)$	p 为奇数 p 为偶数	奇 偶	 	③在区间 $(0, +\infty)$ 上是减函数
		$(0, +\infty)$	p 为奇数	非奇 非偶		

2. 指数函数

(1) 定义: 形如 $y = a^x (a > 0, a \neq 1)$ 的函数叫指数函数.

(2) 指数函数的图象与性质(见表1—2).

表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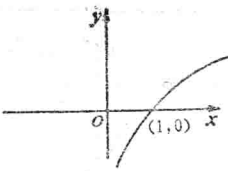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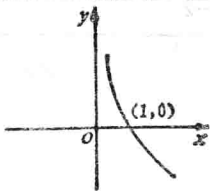
图 象	$a > 1$	$0 < a < 1$
		
性 质	① $y > 0$	① $y > 0$
	② 当 $x = 0$ 时, $y = 1$	② 当 $x = 0$ 时, $y = 1$
	③ 当 $x > 0$ 时, $y > 1$ 当 $x < 0$ 时, $0 < y < 1$	③ 当 $x > 0$ 时, $0 < y < 1$ 当 $x < 0$ 时, $y > 1$
	④ 在 $(-\infty, +\infty)$ 上是增函数	④ 在 $(-\infty, +\infty)$ 上是减函数

3. 对数函数

(1) 定义: 形如 $y = \log_a x (a > 0, a \neq 1)$ 的函数叫对数函数, 指数函数 $y = a^x$ 与对数函数 $y = \log_a x (a > 0, a \neq 1)$ 互为反函数.

(2) 对数函数的性质与图象(见表1—3).

表1—3

图 象	$a > 1$	$0 < a < 1$
		
性 质	① $x > 0$	① $x > 0$
	② 当 $x = 1$ 时, $y = 0$	② 当 $x = 1$ 时, $y = 0$
	③ 当 $x > 1$ 时, $y > 0$ 当 $0 < x < 1$ 时, $y < 0$	③ 当 $x > 1$ 时, $y < 0$ 当 $0 < x < 1$ 时, $y > 0$
	④ 在 $(0, +\infty)$ 上是增函数	④ 在 $(0, +\infty)$ 上是减函数

4. 指数方程与对数方程

指数方程和对数方程的类型及解法(见表1—4)。

发散点分析

一、集合与映射

(1) 根据问题的条件选用列举法或描述法来表示集合。应注意不是每一个集合都能同时用这两种方法来表示。

(2) 两集合的包含、真包含和相等是三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

表1-4

	类 型	解 法
对数方程	① $\log_a x = b$ ($a > 0, a \neq 1$)	$x = a^b$
	② $\log_a f(x) = \log_a g(x)$ ($a > 0, a \neq 1$)	$\begin{cases} f(x) > 0 \\ g(x) > 0 \end{cases}$
	③ $f(x)$ 为二次三项式 $f(\log_a x) = 0$	$f(x) = g(x) > 0$ 令 $u = \log_a x$ (换元法)
指数方程	① $a^x = b$ ($a > 0, a \neq 1, b > 0$)	$x = \log_a b$
	② $a^{f(x)} = a^{g(x)}$ ($a > 0, a \neq 1$)	$f(x) = g(x)$
	③ $a^{f(x)} = b^{g(x)}$ ($a, b > 0, a \neq 1, b \neq 1$)	$f(x) \lg a = g(x) \lg b$
	④ $f(x)$ 为二次三项式 $f(a^x) = 0$	令 $a^x = u$, 用换元法

$B \subseteq A$ 指 $B \subset A$ 或 $B = A$, 反之 $B \subset A$ 或 $B = A$ 都可以表示为 $B \subseteq A$.

(3) 求两个(或多个)集合的交集、并集或某一集合的补集, 对于数集来说, 一般可通过画数轴来解; 对于非数集来说, 可用韦恩氏图或分析法来解.

(4) 某对应是否映射、一一映射, 要根据定义来证明, 若已知两集合求一一映射法则, 一般可选参数, 设函数式.

二、函数

(1) 由两函数的定义域、值域、对应法则是否一致, 判断它们是否同一函数.

(2) 求反函数可按照反解、互换、写定义域这三个步骤进行, 即由原函数 $y = f(x)$, 解出 $x = f^{-1}(y)$, 再互换 x, y , 得 $y = f^{-1}(x)$, 最后还要

写出它的定义域。

(3)求函数表达式.

①由实际问题建立函数关系式,一般可通过研究自变量与函数间的等量关系,再确定自变量的取值范围.

②由 $y=f[g(x)]$ 及 $y=f[f(x)]$ 求 $f(x)$,一般由定义法、换元法、特定系数法及解方程的方法来解决.

(4)求函数的定义域.

①若 $f(x)$ 是整式,则定义域为全体实数;

②若 $f(x)$ 是分式,则定义域为使分母不为零的全体实数;

③若 $f(x)$ 是偶次根式,则定义域为使被开方数为非负的全体实数;

④若 $f(x)=\log_a g(x)$,则定义域由 $g(x)>0$,且 $a>0$ 、 $a\neq 1$ 来确定;

⑤若 $f(x)$ 为复合函数,则定义域由复合的各基本函数的定义域所组成的不等式组确定;

⑥由实际问题列出的函数式的定义域,由自变量的实际意义确定.

(5)求函数的值域.

①图象法:观察函数的最高点和最低点.当函数的定义域为 $[a, b]$ 时,要注意端点的函数值.

②配方法:利用二次函数的配方法求函数的值域,要注意自变量的取值范围.

③判别式法:用二次函数的判别式法求函数的值域,要注意避免“误判”和“漏判”.

④反函数法:若函数存在反函数,可以通过求反函数的定义域来求,因为反函数的定义域就是原函数的值域.

⑤其他方法:利用函数的单调性、极值定理及变量代换法求函数的值域.

(6)函数的单调性.

①由函数单调性定义判断或证明某一函数在一区间内的单调性.

②通过画图象或运用复合函数的单调性定理求函数的单调区间.

③应用函数的单调性可证明不等式, 比较两个(或多个)数的大小, 判断某些超越方程实根的个数等.

(7) 函数的奇偶性.

判断一个函数的奇偶性, 一般有以下三种方法.

①定义法: 定义域若不是关于原点的对称区域, 即可判断该函数既不是奇函数也不是偶函数.

若定义域是关于原点的对称区域, 再判断 $f(-x) = \pm f(x)$? 或转而证明 $f(x) \pm f(-x) = 0$?

②图象法: 奇(偶)函数的充要条件是它的图象关于原点(或 y 轴)对称.

③性质法: 偶函数的和、差、积、商(分母不为零)仍为偶函数.

奇函数的和、差仍为奇函数.

奇(偶)数个奇函数的积、商(分母不为零)为奇(偶)函数.

一个奇函数与一个偶函数的积为奇函数.

$F_1(x) = f(x) + f(-x)$ 为偶函数, $F_2(x) = f(x) - f(-x)$ 为奇函数.

复合函数 $F(x) = f[g(x)]$, 若 $g(x)$ 为偶函数, 则 $F(x)$ 为偶函数; 若 $g(x)$ 为奇函数, $f(x)$ 为奇函数, 则 $F(x)$ 为奇函数; 若 $g(x)$ 为奇函数, $f(x)$ 为偶函数, 则 $F(x)$ 为偶函数.

(8) 函数的最值.

①设在函数的定义域内, 存在 x_0 , 满足 $f(x_0) \leq f(x)$, 则称 $f(x)$ 在 $x = x_0$ 处达到最小值; 若满足 $f(x_0) \geq f(x)$, 则称 $f(x)$ 在 $x = x_0$ 处达到最大值.

②求最大(小)值常用的方法:

归结为二次函数(型)用配方法求解;

用二次方程的判别式求解;

利用函数的单调性求解;

利用正、余弦函数的有界性, 不等式的平均值定理, 几何图形等方法求解.